

证券代码：835898

证券简称：香之君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#厂房二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向军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的管理与运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拟续聘中兴财光华

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 2025 年 2 月 11 日上午 11:00 至 12:00 在珠海市华威路 611 号 3#厂房
二层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市香之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24 日